

桃園市信義國小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【課後照顧服務班】報名通知

各位家長好：

本校為照顧弱勢學生及家中無人照顧學生之家長需求，特於學期中開設課後照顧班，依照教育部及桃園市政府相關規定，學校規劃如下，請家長詳閱：

一、實施時間：上學日放學後至下午六時，開學日(113 年 8 月 30 日週五)開始上課，至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結業式為止。遇假日、國定假日、運動會、親職日、學校補假不上課，週六補課則照常上課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本校一至六年級學生，自由報名，每班 25 人為上限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家庭作業指導、生活照顧為主，不進行課程教學、考試、課業複習。

四、師資：聘用教育部規定合格教師擔任。

五、收費標準：

學費：依據桃園市公私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，每小時收費 25 元，採全程收費，按月收費，不按日計費。上課時間內，參加校內外社團或離校補習者，不退學費；請假、缺席、早退亦不退學費。當月中途加入或離班，皆以整月收費計算。

**** 備註說明：**本學期有參加課照班的舊生，須繳清本學期費用，才可以報名下學期課照班。

六、錄取方式：每班 25 人，如報名超過 25 人，則進行抽籤。

(一)具「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、原住民」三種身分者，優先錄取(不需抽籤，但須繳交證明)，免收學費，但學期內出席率需達 50%以上，不符標準者將予退班。

(二)不具以上三種身分之學生，至報名表繳交截止日，如學生總數超過 25 人，則採抽籤方式錄取，亦排列備取順序，以供有名額時遞補。

七、報名：即日起至 6 月 14 日(週五)前，請完成報名。整理名單後，若額滿則需抽籤，將於 6 月 19 日(週三)於教務處公開抽籤(如學生未到，則由校方代抽)，並於 6 月 21 日(週五)下午 5 時前公告本校網頁及中廊(屆時不再另行通知)。

八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家長務必於下午 6 點之前將子女接回，超過下午六時家長未接回，學生留置中廊，警衛值勤無法看顧，基於安全考量，懇請您務必準時，如 3 次逾時未接回，經勸導無效者，將予以退班，還請見諒。

(二)若學生不遵從老師指導管教，影響其他學生權益，經勸導無效者，將予以退班，還請見諒。

(三)經濟困難學費需補助者，開學初請向導師索取申請表，經審核通過方予免繳。

(四)相關以上費用收取均由學校會計單位製據收費，收費所衍生之手續費，由家長繳納。

(五)若有疑問，洽詢電話：4573780 轉 213 教務處張組長。

九、本次採取線上報名為主，線上報名請點選以下網址或掃描 QRCode (若仍需紙本報名，請到教務處領取報名表，填寫後交回教務處。)***網路報名連結網址：**

<https://forms.gle/GS61gbPKyYo5EYMUA>

